

证券代码：300020

证券简称：银江股份

公告编号：2014-077

## 银江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与东丰县人民政府签署战略合作框架协议书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银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江股份”或“公司”或“乙方”）与东丰县人民政府（以下简称“东丰县政府”或“甲方”）经友好协商，为加快东丰县智慧城市建设步伐，提升东丰县现代化水平，就“智慧东丰”建设项目达成合作共识，并于 2014 年 10 月 20 日东丰县政府与银江股份正式签订了《战略合作框架协议书》。现将协议主要事项公告如下：

#### 一、交易对方情况

##### 1、东丰县人民政府

东丰县是吉林省辽源市下辖县，位于吉林省中南部，幅员面积 2522 平方公里，是“五山一水四分田”的半山区。全县辖 14 个乡镇、229 个村，总人口 40 万。是著名的全国商品粮基地县、全国特色产业百强县、全国基础教育先进县、全国普法先进县、国家双拥模范县、全国最佳投资环境县。东丰养鹿历史悠久，素有“盛京围场、皇家鹿苑”之美誉，为全国人工养鹿发源地，“马记鹿茸”驰名中外，畅销英、美和东南亚等国家。2013 年，全县地区生产总值完成 162 亿元，全年公共预算全口径财政收入实现 6.8 亿元，全年公共预算财政支出完成 20.7 亿元。

因此，东丰县政府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能保证本协议的履行。本次交易对方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 二、协议的主要内容

##### （一）合作内容及方式

1、甲、乙双方共同推进东丰县“智慧城市”，乙方作为总体方案设计、运

营商，整合相关资源，根据国家相关法律规定取得本协议约定之具体项目的运营和建设资格，按照国家规定的“智慧城市”标准进行建设。

2、东丰县“智慧城市”相关项目的计划总投资人民币贰亿元，主要用于实施内容包含“智慧城管”、“智慧养老”、“智慧教育”、“智慧医疗”等“智慧城市”建设项目和相关产业建设。

3、“智慧城市”产业建设资金来源分三个方面：一是甲方地方财政专项资金配套；二是乙方协助甲方通过融资渠道解决的项目建设资金；三是由乙方对运营类的项目进行投资。

## （二）合作机制

合作双方指派专人成立联合工作小组，定期组织会议就相关事项进行沟通、协调，共同推进项目建设。

## （三）甲方义务

1、甲方作为东丰县“智慧城市”建设的投资主体，需根据具体项目实施方案，配备必须的基础性保障，成立智慧东丰领导小组办公室，制定智慧东丰项目和资金实施管理办法，提供准确的项目相关信息与数据，以确保项目如期完成。

2、甲方给予乙方在设立项目公司和推进“智慧城市”项目建设过程中必要的支持。

## （四）乙方义务

1、乙方结合国家创建“智慧城市”的具体要求制定详尽的规划纲要和注入各类优质资源；同时，加强技术研发确保工程质量和运营安全，提高东丰县“智慧城市”项目的建设质量，乙方制定的规划方案须经甲乙双方共同研究同意后方可实施。

2、乙方积极为东丰县引进智慧城市建设上下游产业链企业，协助东丰县培育智慧产业。

## （五）附则

1、本战略合作框架协议仅作双方合作意向，具体项目合作内容最终以双方或其授权机构签署的正式合作协议为准。

2、本战略合作框架协议自双方签字之日起执行，有效期五年。

三、协议对公司的影响

1、“智慧东丰”项目是拓展了公司在东北地区的市场，进一步实现智慧城市基地化战略布局。该项目的正常实施，将有助于提升公司承接智慧城市总包业务的能力，不断积累智慧城市项目建设和运营经验，壮大公司业务规模，形成公司长期稳定的营业收入和营业利润，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行业影响力。

2、“智慧东丰”项目的实施，有利于拓展公司长期看好的智慧城管、智慧教育、智慧医疗等业务，通过政府与企业的深入合作，带动智慧城市其他相关领域业务发展，全面推进“智慧东丰”整体发展。积极探索公私合营商业模式，通过行业应用的深入挖掘，通过有效的数据分析，实现新的运营模式。

3、本协议的签订预计对公司本年度及以后年度的业绩产生积极影响。协议的签订对公司业务的独立性无重大影响，公司不会因此而对东丰县政府形成业务依赖。

#### 四、风险提示

1、协议的履行存在受不可抗力影响造成的风险。

2、本次签署的《战略合作框架协议书》仅作为推进本次合作的框架性、意向性协议，投资项目尚未形成具体的可行性研究报告，有关具体合作内容、投资安排、投资进度等方面尚需签订正式相关合同予以明确，因此上述事项均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

3、受项目建设周期及项目调整因素的影响，协议中甲方 2 亿元的实际投入并不完全等同于我公司的实际订单和实际营业收入，具体情况将根据项目实施情况另行确认。

4、本协议中合作项目的建设周期较长，在协议履行过程中，政府换届、国家法律法规的变化、协议双方情况的变化都将影响协议的履行，存在由于项目内容调整导致协议中的项目部分或全部无法执行的可能性。

5、本协议的履行，存在甲方资金不能及时到位，从而导致公司资金压力较大，项目全部或部分无法实施或延期的风险。

6、本协议的履行，存在项目实施和结果无法达到双方约定的合同要求，导致项目延期交付、终止合作的风险。

#### 五、其他相关说明

1、公司将按照《公司章程》及上市公司有关监管规定，根据后续合作的进

展情况及项目投资金额的大小及时履行审批程序并公告。

2、公司将在今后的定期报告中持续披露该协议所涉及项目的履行情况。敬请广大投资者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 六、备查文件

1、银江股份有限公司与东丰县人民政府《“智慧东丰”战略合作框架协议书》。

特此公告。

银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 年 10 月 21 日